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科資本
WEALTHKING INVESTMENTS

WEALTHKING INVESTMENTS LIMITED

華科資本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40)

完成涉及根據特別授權發行新股份之貸款資本化及認購事項

茲提述華科資本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二日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貸款資本化及認購事項。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

- (a) 貸款資本化協議項下認購事項已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日完成。本公司已根據貸款資本化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按發行價每股資本化股份0.92港元向淳大之代名人配發及發行1,521,739,130股新股份。
- (b) 認購協議A項下認購事項已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日完成。本公司已根據認購協議A之條款及條件按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0.92港元向認購人A配發及發行978,260,870股新股份。
- (c) 認購協議B項下認購事項已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日完成。本公司已根據認購協議B之條款及條件按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0.92港元向認購人B配發及發行652,173,913股新股份。

所得款項淨額總額(經扣除所有相關費用及開支後)將約為港幣1,499,000,000元，擬按以下方式使用：(i)所得款項淨額約90%將根據本集團之投資策略用作把握潛在投資機會，該投資策略包括三大支柱，即核心持股型私募股權、投資組合管理

及交易以及其他，回報來自利息、股息及資本增值；及(ii)所得款項淨額約10%將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例如員工成本及辦公室租金。

下表載列本公司(i)緊接完成前；及(ii)緊隨貸款資本化及認購事項完成後之股權架構：

股東名稱	於完成前		緊隨完成後及 於本公告日期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非公眾／關連人士				
柳博士及其聯繫人(附註1)	439,520,000	10.82	1,961,259,130	27.19
認購人A(附註2)	<u>464,000,000</u>	<u>11.42</u>	<u>1,442,260,870</u>	<u>19.99</u>
小計：	<u>903,520,000</u>	<u>22.25</u>	<u>3,403,520,000</u>	<u>47.18</u>
公眾人士				
認購人B及其聯繫人(附註3)	0	0.00	652,173,913	9.04
其他公眾股東	<u>3,157,796,000</u>	<u>77.75</u>	<u>3,157,796,000</u>	<u>43.78</u>
小計：	<u>3,157,796,000</u>	<u>77.75</u>	<u>3,809,969,913</u>	<u>52.82</u>
總計：	<u><u>4,061,316,000</u></u>	<u><u>100.00</u></u>	<u><u>7,213,489,913</u></u>	<u><u>100.00</u></u>

附註：

1. 柳博士因其執行董事之身份而成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1,521,739,130股股份將由柳博士作為淳大之代名人持有。有關柳博士及其聯繫人股份數目自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佈刊發日期起之變動，請參閱聯交所網站上可供查閱之權益披露表。
2. 於完成前，認購人A持有464,000,000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1.42%，因此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就此而言，認購人A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3. 652,173,913股份將由Grand Link Finance Limited作為認購人B之代名人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Grand Link Finance Limited及認購人B各自被視為於652,173,913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4. 上表中的若干數字已被四捨五入至最接近之整數或小數點後兩位數。所示總數與所列數額之和之間之任何差異均由於四捨五入而造成。

承董事會命
華科資本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主席
柳志偉

香港特別行政區，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一名執行董事柳志偉博士、兩名非執行董事傅蔚岡博士及王世斌博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玉明先生、閔曉田先生及趙凱先生組成。